

# 为了永远的怀念：纪念周恩来诞辰120周年

## 周恩来：“不要使我同群众有距离” 长征路上周恩来智救廖承志

姚远

吴继金



1958年7月1日至7日，周恩来总理冒着酷暑高温莅临广东省新会县（今江门市新会区）视察。为了能广泛地接触群众，更多地了解到真实情况，周总理提出要求：这次活动要轻车简从，不要搞迎送，不要前呼后拥。

在新会短短的7天视察中，周总理深入到工厂、田间、学校、供销社、卫生站等，同工人、农民、基层干部、科技人员、归侨、侨眷、学校师生、医务人员、城镇居民等广泛接触，促膝谈心，殷切关心和深入了解他们的生活、工作、生产、学习等情况，就工农业生产、文教卫生、金融贸易、城镇建设、群众生活、侨务工作等问题，进行了广泛深入的调查研究。他热情地赞扬和支持人民群众的创造性和积极性，浓情重墨写下了7幅题词、题名。

7月1日下午，周总理和秘书罗青长、范若愚从广州乘坐吉普车抵达新会。7月2日午后，周总理乘车前往大泽区五和乡第二农业合作社视察。出发之前，新会县委安排了辆吉普车。周总理再次重申要轻车简从，只能开一辆。新会县委负责人解释说：“一辆吉普车坐不下几个人。周总理说：“坐不下，人可以再少一点嘛。”新会县委立即尽量减少陪同人员，并叫随行人员挤着坐。开车时，周总理叫工作人员搬来一张小板凳，放在车厢中间，自己坐了上去。

到了新会，见被安排住在新建的招待所，周总理当即婉言拒绝。他说：“县委有地方，还是住在县委吧！这里很好嘛！与同志们住在一起，工作方便。”周总理视察新会的7天时间里，一直住在县委书记的工作兼休息室，睡的是木板床，坐的是普通木椅，吃的是县委食堂的普通饭菜。新会县委食堂的炊事员对周总理说：“总理啊，我只会做大锅饭，不会煮小灶呀！”周总理笑着回答说：“我就喜欢吃大锅饭。”

7月4日，周总理坐船前往官冲视察。由于电船动力不大，途中航行需几个小时。周总理与随行人员在船上共进午餐，十分节俭，只有馒头、油炸花生米、咸菜。周总理视察结束时，当地渔民送给他一条大鲤鱼，他再三致谢，却不肯收下。渔民把鲤鱼偷偷放在总理乘坐的电船上，他发现后，如数付了钱。

在群众面前，周总理没有丝毫的官气。周总理一到新

会，就嘱咐地方负责人：“不要使我同群众有距离。”每到一处，他都十分注意与群众保持密切联系。在大学，他亲自动手用牙签把切好的菠萝插好，先送给身边的学员品尝；在农场，他与干部职工在农场门口一棵大树底下，谈生产、谈计划，还亲手捧杯为农场技术员敬茶；在参观菜厂时，他拿起菜扇，给正在烙画的青年工人扇风取凉；临别时，他走到送行工人的后排，与老工人握手话别。此情此景，令在场工人深受感动。

周总理视察时，群众都想亲眼看看敬爱的周总理，负责保卫工作的干部正为是否让群众进去而为难。见此情景，周总理说：“不要紧，我们相信群众，让他们进来吧！”一时间，100多名群众争先恐后地挤入会议室。

周恩来在人民大会堂作形势报告时，门外的群众纷纷朝里探头，有的人干脆走了进去。工作人员怕影响周总理作报告，就把门关上了。周总理看到这情景，笑着说：“为什么把我同人民群众隔离开？”于是会场的门全都打开了，门外的群众兴高采烈地走了进去。周总理作完报告，迈着矫健的步伐走出会场，与等候在外面广场和街上的广大群众见面。他微笑着，频频向群众挥手致意。群众沸腾了，大家使劲鼓掌，沉浸在无比的欢乐中。

**因批评张国焘的错误而被囚禁**

1933年，廖承志离开上海，用“何柳华”的名字来到川陕革命根据地，参加中国工农红军，曾担任第四方面军总政治部秘书长。

由于红四方面军的主要负责人张国焘实行“左”倾路线，廖承志与罗世文等人批评了张国焘的错误，张国焘因而怀恨在心。1934年底，窃取川陕区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一职的张国焘，竟污蔑廖承志是“蒋介石特务”。这样，廖承志被撤职囚禁，开除了党籍，监视使用。当时鄂豫皖红色苏区创始人和四方面军里的知识分子党员，大多数都被张国焘枪杀了，但廖承志却幸免于难。这除了因为廖承志父母（父亲廖仲恺是国民党著名领袖，母亲何香凝是著名民主人士）的声望之外，更主要的就是因为廖承志的绘画才能。铁竹伟在《廖承志传》一书中说：“张国焘之所以没杀廖承志，除了他的家世，除了共产国际和党中央的压力，顶实际，顶重要的还是他会刻蜡板，会画画，张国焘在根据地要印行钞票，都离不开他。”

长征中，红四方面军被张国焘带着过了三次雪山，草地，历尽千辛万苦。一路上，作为“犯人”，被押着随军苦行的廖承志的处境更是苦难重重，但他革命意志坚定，照样乐观豁达，坚持真理，积极工作。当时红军中能画会写的美术人才极少，每当开会挂马克思、恩格斯、列宁的画像，沿途张贴各类政治宣传画、写标语，就叫廖承志出来。而画完写完后，就又把他又关起来。即便如此，廖承志仍然积极投入宣传鼓动工作，哪怕再苦再累，也要完成任务。他承担为刊物刻连环画的任务，更是一丝不苟，精益求精。“每天送去的连环画的文字说明，他不完立刻图任务哪怕再晚也不休息。每天行军几十里，夜里别人都进入了梦乡，他仍然在油灯下工作到深夜。他常对我们说，刻图任务很紧急，宁愿不吃饭不睡觉也要尽快刻出来，部队当前急需精神食粮”。廖承志当时吟诵的《戴枷万里行》，就表达了自己遭受冤屈的无奈心情和豁达乐观的精神：

莫蹉跎，岁月多，  
世事浑如此，何独此风波？  
缠索戴枷万里行，天涯海角任消磨。  
休叹友朋遮面过，黄花飘落不知所。  
嗚呼，凭他沟壑填，  
腐骨任它荒郊播。  
地球还有亿万年，百岁人生一瞬过。  
笑笑，笑，何须怒目不平叫？  
心透神明脑自通，坦怀莞尔心光照；  
绳套刀环不在手，百年自有日照料。

### 被周恩来解救

在红四方面军中，廖承志是一个活跃的人物。他风华正茂，能文能武，会写会画，用自己渊博的知识，敏捷的才思，将政治宣传工作搞得生动有趣，影响俱增。战地鼓动，战地快报，战地歌声，廖承志的身影不光出现在前沿阵地的堑壕里，还出现在担架队的行列中，辎重队的车

轮间。他演唱的法语《国际歌》歌声，曾使伤员们从包扎所冲回阵地，重新投入战斗；他撰写的一篇又一篇战地专访、社论，使前方将士豪情大增；他画的一幅幅政治宣传画，使广大军民意志坚定、觉悟提高。出色的政治宣传鼓动工作，使“何柳华”这个名字被许多人所熟知。看到被关押前行的廖承志，很多了解他为人的人的红军将士心有不甘，知道是好人受了冤屈。

在长征中，廖承志遇到了红军总司令朱德。当朱德得知廖承志是“囚犯”时，就问他犯了什么罪？廖承志回答说：“他们说我是国民党，我也便是国民党，是国民党派进苏区的奸细！”“乱弹琴！你父亲是革命烈士，你母亲是巾帼女杰！”朱德坚定地说，并宽慰廖承志：“要坚强，乌云就会过去的！”“每一个红军战士就是一颗革命种子，党需要你们！要坚持活下去！”廖承志听了，感动得热泪盈眶。

1936年9月，红二、四方面军到达黄河边，时任中央军委副主席的周恩来一次下部队，看到了被押着的廖承志，意识到了他的处境，只是紧紧地握了一下廖承志的手，然后上马走了。到了晚上，周恩来派人把廖承志叫到司令部，当着张国焘、朱德、刘伯承等领导人的面，佯装发怒地说：“廖承志，你认识了错误没有？”廖回答：“认识了。”“改不改？”“改！”“改了就是好同志！张主席还是欢迎您的。”周恩来机智地将张国焘的嘴堵起来。张国焘本来要处决廖承志，见周恩来站在自己这边训斥廖承志，觉得周恩来给了自己面子，心头的火气也消了，下令说：“不杀廖承志，以观后效！”经周恩来解救，廖承志重获自由。

# 伟大的使命 光辉的历程

## ——纪念中共淮安区委成立90周年

中共淮安区委党史工作委员会供稿

(上接第2378期)

### 9、文化教育卫生事业的发展

1949年12月，县委、县政府根据地委、专署的指示，召开区乡普及成人教育工作会议，部署在城市开办机关干部学校、按行业开办职工业余学校，在农村选择条件较好的集镇、乡村开办农业业余学校，以识字、学习时事政治、工农业生产知识为主。1950年冬，县成立冬学运动委员会，全县普及成人教育工作开始起步，参加冬学运动的学生达2万多人。1951年，农村业余学校吸收800多名乡村干部和部分农民工人；城市机关干部学校和工业业余学校，吸收学员573人；职工业余学校吸收学员1584人。当年，全县业余民校学员有18732人转入常年民校。1952年，为完成苏北行署下达的扫盲任务，全县办冬学班1400多个，有7万多农民参加冬学班。

1951年，县委在淮城、车桥、平桥、岔河建立文化站，县文化馆列入宣传工作序列。全县建立俱乐部12个，群众业余剧团发展到32个，新华书店在区设立书报发行网7个，剧场演出325场。1952年，文化站发展到13个，俱乐部增加到45个，书报发行网达17个，乡村有线广播站15个，剧场3个，座位2500个，农村业余剧团57个，团员1795人，职业剧团1个，团员46人。

1949年3月，淮安县政府接管后，全县初级中学1所，高级小学9所，初级小学102所。年底，第二联中(初级中学)改为淮安中学。全县高级小学13所，初级小学294所，其中公办64所，民办243所，在校生总数9386人。1950年，在区设文教助理，在乡设文教干事。全县公办完小13所，私人完小1所，公办初小4所，民办初小389所。盐城师范迁淮安，淮安中学改为师范初中部。1952年，全县高级小学55所，初级小学694所，其中公办小学682所，民办小学67所，在校生总数52034人。初级中学3所，在校生总数1451人。

1949年10月，县政府设立公立卫生机构，工作人员61人。卫生机构管理人员包括社会医生345人。1950年，在6个区建立公立卫生所。1951年，县政府设立卫生科，卫生院设立4个股室。1952年，全县有1个卫生院，1个工人诊疗所，9个区卫生所，卫生工作人员483人，床位48张。

**五、淮安县委带领人民在过渡时期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**

1953年8月，中共中央向全党和全国人民公布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，即“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，这是一个过渡时期。党在这个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，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，基本上实现国家工业化和对农业、手工业、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。”

### 1、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制定与实现

1952年，县委、县政府根据上级要求，编制以农业发展为内容的五年(1953-1957)轮廓计划。1954年，根据省、专区对淮安的要求，县委、县政府以1953年国民经济发展指标为基础，以1954年取得实际成绩为依据，制定了《淮安县1955年-1957年国民经济计划纲要(初稿)》。1955年7月，国家“一五”计划下达后，淮安根据省、淮阴专署“一五”计划的要求，在《淮安县1955年-1957年国民经济计划纲要(初稿)》的基础上，1956年1月正式制定淮安县第一个五年计划。

淮安县1953年-1957年的轮廓计划，1956年基本完成。工业：企业10个，其中国家国营3个，地方国营1个，地方公私合营2个，合作社企业4个，职工人数1002人，工业总产值(按1952年不变价)6218.2万元。手工业：364个(户)，从业人员4495人，总产值572.1万元。农业：主要农作物面积2071330亩，单位面积产量111.1斤，总产量30816.26万斤。牛34754头、猪79115头、蚕茧766担，农业总产值5615.4万元。水利工程受益面积1800130亩，植树面积14996亩。商业：公私合营商业、合作商店小组、私营商业387个，门市部、货摊2134个，从业人员4113人，资金41196.6万元；公私合营合作饭店、合作小组私营饮食业127个，门市、货摊424个，从业人员1372人，资金5979.7万元；服务业资金9372.9万元。交通运输业：公路客运(地方国营)24757人、1706802人/公里，货运98023吨、551224吨/公里；水路客运28456人、3397085人/公里，货运118200吨、2831362吨/公里。教育事业：师范学校2所(省属1所)，20个班(省属16个)，学生960人(省属742人)，教师105人(省属85人)；初级中学7所，46个班(高中4个)，学生2367人(高中210人)，教师197人；高小113所，234个班，学生11247人，教师223人；初小639所，1314个班(幼儿园1个)，学生59086人(幼儿33人)，教师1559人。文化事业：文化馆1个，文化站13个，广播站1个，喇叭315只，收音站19个，剧团2个，剧场3个，放映队1个，业余文化教育学员50980人。卫生事业：医院2个(省属1个)，工人疗养所1个，区卫生所9个，防疫站1个，妇幼保健所1个，床位共486张，医务人员287人；联合诊所88个，医务人员397人；私人诊所42个，接生员102人，医务人员42人。

### 2、贯彻落实粮油统购统销政策

1953年10月，中共中央做出《关于实行粮食的计划收购与计划供应的决议》(简称统购统销)。在农村向余粮户实行计划收购的政策。生产粮食的农民，将其余粮的90-95%作为国家统购，5-10%留作社会余粮可以卖给国家或进入市场交易。对城市居民和农村缺粮人口实行粮食计划供应的政策。市镇居民实行定量供应，

工商业用粮按计划供应、农村缺粮户由群众评议和上级批准实行定销供应。11月，县委召开以上干部扩大会议进行贯彻，分批对全县乡以上干部进行培训，每区选择一个乡采取先易后难、先骨干后群众、先总体突破后整体推进的方法开展试点工作。通过农户自报、村民小组互评、摸清农户人口、土地面积、常年产量、粮食收支余情况；采取划片定产、归户计算的方法，以村为单位逐户登记，报乡批准；乡根据上级下达年度征购任务，依据归户计算情况，按照“多产多购，少产少购，不产不购”和“全年一次计算，两次(夏、秋)征收，两次减免”的原则，与农户订立统购统销合同。12月中旬，县委出台《关于一个乡统购统销试点工作意见》，推进全县统购统销试点工作。1954年1月中旬，全县划片定产，归户计算工作基本结束，从户到乡都订立统购统销方案。

1954年春，江苏省制订《1954年农业税实施细则和征收办法》，把征收农业税、计划收购与计划供应三项工作结合在一起，简称“征、购、销”新办法。新办法以农民的实际产量为基础，扣除公粮、种子和免购额(包刮口粮及少量饲料)后，对余粮户酌留一定社会余粮(不超过25斤)，分等订购(区乡粮食统购任务数)。对油料作物按规定留清费定额，其余由国家统一收购，各区乡根据实报产量试算应收购任务数。对缺粮户核定供应计划，经民主评议后，由领导批准按计划凭证供应。县委根据省委的指示和全县统购统销工作的情况，作出《县委对一个乡贯彻征购销政策的大体意见》。各乡在县委“意见”的指导下，根据统购统销划片定产、归户计算掌握的情况和省委提出的划片等级差额，在广泛征求群众意见的基础上，研究制订符合全乡情况的征购销方案。县委在总结群众意见的基础上，决定将农作物的原粮统一折算成主粮水稻、小麦进行计算，全县人均应购量为25斤，然后归户计算。各乡根据农户人口、田亩、实际产量，扣除公粮、种子、免购额，得出余粮户。根据余粮户计算区乡统购任务数。

1953年12月，淮安县委根据盐城地委、专署关于对油料作物实行统购的指示，在油料作物主要产区进行试点。在试点的基础上，对产油区的余粮户核定统购任务，确定统购的定量标准；对非产油区的缺油户，确定计划供应标准。1954年3月，各区乡按照油料作物重点产区和产量较高的农户统购其产量的90%以上，非重点产区和产量不多的农户统购其产量的80%以上的标准，把统购任务落实到户。对缺油户，计算人口，发给凭证，采取平均定量逐月供应。1954年9月，全县食油实行凭票计划供应。

1954年9月，全县开始实行棉花统购和棉布凭证计划供应。

1955年3月，中共中央决定在全国范围内试行粮食定产、定购、定销(简称“三定”)办法。

定产：根据农户(社)的土地面积、土地质量、自然条件、单位面积常年产量，经民主评议，归户计算全年粮食产量，自1955年起三年不变。定购：农户按照核定的粮食产量，减去全年必须的口粮、种子、饲料和应缴公粮，剩余部分余粮的80-90%应出售给国家。自1955年起三年不变，增产不增购。定销：农户按计划产量扣除公粮和消费定额后，不余不欠，国家不统购也不供应。农户扣除公粮后，余粮不足消费定额时，其不足部分由国家供应。要求各地以乡为单位，确定每个农户(社)的常年计划产量，作为全乡统计统购统销数量的依据。淮安县以1952年查出定产的耕地面积、单位面积产量为依据，结合1952年和1953年常年产量，落实“定产”任务数。以1954年普查人口为依据，确定人均留粮500斤左右，确定全县粮食定购任务。根据上级下达定购任务数，居民实行定人、定时、定量、定点供应；熟食、副食、摊食实行分行业、定户供应；机关、学校、工厂、团体人口，审定计划保证供应；非农业户口给予必要供应，农业户采取少供应或不供应。1955年4月，县委开展“三定”到户试点工作。8月，“三定”到户工作分两批在全县推开，12月底结束。

### 3、过渡时期的政权建设

1953年3月《选举法》颁布后，淮安开展了基层普选试点工作。8月，全县基层普选工作分两批在面上推开。1954年3月，全县基层普选工作全部结束。7月，开展县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工作，共选出县级人民代表大会444人。其中，党政机关代表58人、合作社代表16人、工人代表19人、烈属复员军人代表16人、互助合作代表223人、乡村干部代表52人、单干农户代表24人、文教系统代表19人、卫生系统代表6人、科技代表2人、工商业代表4人、手工业代表3人、少数民族代表1人、人民武装代表1人。1954年7月6日至9日，淮安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淮城召开。会议选举新一届县人民政府组成人员，县长徐植，副县长庄宇宏、张文高、梁石卿、王汝祥、马桂芬。

1956年2月，县委根据中央七届六中全会和省会议要求，筹备召开中共淮安县第一届代表大会。4月23日至27日，中共淮安县第一届代表大会在淮城召开。出席会议正式代表434人，缺席27人。会议以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产生新一届县委委员31人，候补委员8人。在县委全委会上选举县委常委9人：赵荣洲、颜大发、王纯高、李育之、孙步坦、谷良、梁石卿、张深义、汤学儒。县委书记赵荣洲，县委副书记颜大发，县委副书记王纯高，李育之，孙步坦。

1955年12月，政协江苏省第一届委员会第四次常务会议，讨论了市、县政协组织成立问题。随后，淮安县委成立政协淮安县筹备委员会。1956年11月1日至3日，政协淮安县第一届第一次会议在淮城召开。出席会议的委员52

人(实有委员55人)。会议选举县政协第一届委员会主席、副主席、秘书长和常务委员17人。主席颜大发，副主席陶治、宋我真、马继宗、汪一宇，秘书长陶治(兼)。

1953年1月，青年团淮安县委第一届代表大会召开，选举产生新的青年团淮安县委。1954年10月底，县团委配齐了领导干部，健全了工作机构。1955年2月，青年团淮安县委召开第二届团员代表大会，全县团员发展到15682人，团内党员1535人。1956年2月，青年团淮安县委召开第三届团员代表大会，选举产生新一届团委委员。全县团员26319人，团支部892个。

### 4、开展整风、审干和肃反运动

1953年4月，盐城地委作出《在县以下初步贯彻“三反”斗争部署的意见》，县委按照地委的要求，在县直机关部委科局负责人中主要开展反对官僚主义、反对各自为政的分散主义、反对脱离实际的主观主义及某些命令主义和违法乱纪问题的斗争。在一般干部中主要是联系实际，着重揭发与批判工作中官僚主义、命令主义和违法乱纪的现象。

1953年11月，中共中央发出《关于审查干部的决定》。1955年1月，淮阴地委进行审干工作试点。2月，县成立审干委员会开展审干工作。全县列入审干范围的单位：县级43个，区级16个，干部1715人(党员1015人)，其中区级以上干部296人，一般干部1419人。通过查阅档案，确定审查对象。1957年6月底，全县审干工作结束。确定审查对象378人，问题查清做出结论318人。

1955年7月、8月，中共中央先后发出《关于展开斗、肃、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指示》和《关于彻底肃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指示》，要求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一次规模较大的内部肃反运动。1955年10月，县委成立五人肃反小组，制订《关于肃清暗藏反革命分子的斗争计划》，按照“提高警惕，肃清一切特务分子，防止偏差，不要冤枉一个好人”、“镇压与宽大相结合”、“有反必肃，有错必究”的方针，在县直机关分三批开展内部肃反运动。第一批在县直机关单位、县属部分企业、中等学校60个单位开展肃反运动，运动中确定肃反清查对象27人，经定案为反坏分子12人。第二批在全县11个区机关、县直属单位、县属第一批未搞的企业共127个单位开展肃反运动，运动中确定肃反清查对象20人，经定案为反坏分子6人。第三批在全县小教单位开展肃反运动，运动中确定肃反清查对象33人，经定案为反坏分子30人。1958年1月，三批肃反运动结束后，县委根据上级党委指示对三批肃反单位进行复查，查出324人为重点调查对象，调查后确定肃反清查对象78人，经定案为反坏分子49人，反坏嫌疑11人。

(待续)